

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董事会全体成员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于2026年5月19日2025年度股东会结束后，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对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成员予以调整。

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情况

2026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曦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陈曦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发生变更，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相应进行调整，提名委员会提名陈曦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调整后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除上述调整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的成员保持不变。

调整情况如下：

调整前	调整后
邓艳群（主任委员）、陈星（委员）、贾晓燕（委员）	邓艳群（主任委员）、陈曦（委员）、贾晓燕（委员）

二、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